宗 旨：工程契約的內容除了載明雙方對應之權利與義務，亦標示了應交付履約標的之項目、數量、價格、設計標準與施工規範，然面對突發的工程狀況，契約面臨變更、終止或解除時，契約管理人員所需注意的作業事項為何？該如何進入求償程序？都有必要瞭解，另外，當工程如期完工時，其驗收程序為何？如發現瑕疵時之責任為何？以及驗收後之保固責任為何？以上問題，均是契約管理相關工作人員的重要工作項目，有鑑於此，本院特開辦此課程，使工程契約管理人員能瞭解契約變更與驗收保固之法律責任，並掌握相關作業要點，使整體工程進行順暢圓滿，並維護合法權益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**114年10月2日（星期四）**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 用：**定價3,800元/人，9月25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3,400元/人。**

一張含有 樣式, 針線, 像素 的圖片

AI 產生的內容可能不正確。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或線上報名（https://edu.tcri.org.tw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

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&轉帳帳號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**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3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楊小姐(E-mail：cindy.yang@tcri.org.tw)**

注意事項： 1.**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**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 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e-mail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及保留費用。

6.**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**

**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時間** | **課程名稱** | **講員** |
| 114  年  10  月  2  日  ︵  星  期  四  ︶ | 09：00~09：20 | 報到 | **馬惠美 主持律師**  **現任：**承業法律事務所  **學歷：**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法律研究所碩士  **經歷：**安信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、環宇法律事務所律師  **專長實績：**   * 工程/財務/都審及環評各問題之整合處理、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及其相關子法/政府採購法規、處理並執行促參及採購案件之調解/申訴/仲裁/訴訟、處理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、觀光遊憩、文教設施、重大商業等各項BOT、ROT、BTO、OT、BOO案件之規劃/招商/議簽約/履約管理、訴訟及仲裁法規、公司法規等 * 參與眾多大型促參案件，如台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計畫、松菸文創園區BOT、高鐵BOT、台北至中正機場捷運BOT、宜蘭污水下水道BOT案、大鵬灣國家風景區BOT等，經驗逾20年 |
| 09：20~10：50 | 一、契約變更、終止與解除（一）  1.契約變更之意義與效果  2.契約變更辦理程序與限制  3.契約變更常見爭議研討 |
| 10：50~11：00 | 休息時間 |
| 11：00~12：30 | 二、契約變更、終止與解除（二）  4.契約終止及解除之要件與法律效果  5.契約終止之求償依據及內容  6.契約終止常見爭議研討 |
| 12：30~13：20 | 午餐時間50分鐘 |
| 13：20~14：50 | 三、工程驗收、瑕疵擔保及保固（一）  1.工程驗收之程序  2.驗收、瑕疵擔保與保固之關係 |
| 14：50~15：00 | 休息時間 |
| 15：00~16：30 | 四、工程驗收、瑕疵擔保及保固（二）  3.瑕疵擔保責任之意義與要件  4.瑕疵擔保責任之內容、限制及法律效果  5.驗收及保固常見爭議研討 |
| 16：30~ | 賦歸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： |  | 身分證號碼： | 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 | | |
| 服務單位： |  | 職 稱： |  | 技師資格： | □有 □暫無 |
| 電 話： | 分機： | 傳 真： |  | 手機**(必填)**： |  |
| 發 票： | □不需打統編 □統一編號：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： | □□□ | | | | |
| E －mail： | **（必填，主要聯絡及通知方式）** | | | | |
| 餐飲需求 | □葷食 □素食 | | | | |
| 登錄積分： | □銓敘公務員 □技師，登錄科別： (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) | | | | |
| 繳費方式： | □劃撥 □電匯 □轉帳 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 | | | | |
| 費 用： | **個人報名：**□ **3,400元 ( 9 / 25前 )** □ **3,800元 ( 9 / 26起 )**  **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400元× 人= 元**  **【可先提供報名表，於開課前會E-mail通知繳費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** | | | | |

🞹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同意代繳簽名: 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 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 | |
|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 發卡銀行： 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 | |
| 持卡人簽名： | 卡號： - - - |
| 有效期限： 月/２０ 年 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­­­\_\_\_\_\_\_\_** | 持卡種類：□VISA □MASTER CARD □JCB |

案號：TBI-114067 承辦人：楊小姐 出納： 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|  |
| --- |
|  |